

#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外业调查采样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B2023-0425

采购人：昌江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

#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34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44

##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 项目概况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05-29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2023-0425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预算金额：2,160,000.00 元

标包：本项目分为2个包；A包，预算金额：1,510,000.00 元；B包，预算金额：650,000.00 元；

最高限价：A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表层），预算金额：1,510,000.00 元；B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剖面）；预算金额：650,000.00 元；

采购需求：A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表层）；B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剖面），具体需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A/B包：4个月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A/B包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

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可提供承诺函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可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或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或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6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1.7 信用查询情况：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B 包（剖面点位）：供应商须为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官网发布由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符合剖面调查采样条件机构名单的单位。

### 三、获取采购文件

系统报名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5 月 23 日，每天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212:8094/zfcg/workcenter/cgdl/v\\_list.do](http://218.77.183.212:8094/zfcg/workcenter/cgdl/v_list.do)）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00 元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1）网上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

(2)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开标室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公告、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将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昌江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海南省昌江县

联系方式：0898-2669888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

联系方式：0898-6852525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898-6852525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p>采购预算</p> <p>标包预算/ 最高限价</p>	<p>¥2,160,000.00 元</p> <p>标包：本项目分为 2 个包，A 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表层），预算金额：1,510,000.00 元；B 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剖面）；预算金额：650,000.00 元；</p> <p>最高限价：A 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表层），预算金额：1,510,000.00 元；B 包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剖面）；预算金额：650,000.00 元；</p> <p>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2	<p>低于成本价不 正当竞争预防 措施</p>	<p>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p>
3	<p>递交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地点</p>	<p>截止时间：<u>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u></p> <p>地点：<u>海口市西沙路 15 号星华佳园 D1 栋 2102 室-开标室</u></p> <p>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接受。</p>
4	<p>磋商保证金</p>	<p>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p> <p>A/B 包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元)；</p> <p>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p> <p>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支付；</p> <p>递交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划入指定保证金账户。</p>

		<p>保证金账户：</p> <p>开户名称：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p> <p>银行帐号：46050100313600000266</p> <p>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或“（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p>
5	通知书领取	<p>成交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件到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p> <p>联系人：吴先生</p> <p>联系电话：0898-68525258</p> <p>地址：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p>
6	采购合同公告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送往代理机构进行项目鉴证章并进行合同公告。</p>
7	参加开标供应商证明文件	<p>授权书和个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p>
8	<p><b>本项目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b></p>	

## 一、总则

### 1、综合说明

1.1 采购人：昌江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成交供应商：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或服务的供应商。

1.5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1.6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现通过竞争性磋商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磋商

商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磋商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无效。

## 2、合格的供应商（实质性条款）

2.1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磋商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2 供应商其他资格条件详见本项目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2.5 磋商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

2.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供应商不得参与磋商。

## 3. 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3.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考《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支付时间：在签发成交通知书前；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将采购代理费提交至代理公司账上。

## 4. 法律适用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在7个工作日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



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二、磋商文件

###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由下列部分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标准及程序

第五章 合同草案的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等。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或无效磋商，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澄清

7.1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或要求澄清的，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澄清或书面形式在收到询问或澄清要求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 8. 磋商文件的补遗及变更信息

8.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磋商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补遗、澄清及变更，补遗、澄清及变更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将有关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公告的形式发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采购文

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三、响应文件

####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语言文字）。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9.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9.3 除在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本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

#### 11. 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4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5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A4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6 响应文件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7 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按“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格式进行标贴。

#### 12. 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

A/B包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

12.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

12.2.1 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支付。

12.2.2 递交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划入指定保证金账户。

12.2.3 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

银行帐号：46050100313600000266；

12.3 若供应商不按第 12.1 和 12.2 条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2.4 磋商保证金凭证：须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且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或“(标包名称)磋商保证金”、“(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标包编号)磋商保证金”用于确认为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名称、标包名称可简写，项目编号、标包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字母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2.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2.5.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2.5.2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2.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3. 响应货币

13.1 响应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4. 响应报价

14.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见磋商文件第一章。

14.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4.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4.4 供应商不能恶意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15. 磋商有效期

15.1 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6.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三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两份，电子版光盘和U盘各一份（光盘和U盘，格式为签字盖章后的PDF，光盘和U盘上请标明供应商名称及项目编号，如有分包请注明包号，并密封在“唱标信封”中）。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装订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需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需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正本须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响应文件对应签字处签字或在对应的盖章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以需采用经盖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复印，响应文件需盖骑缝章，未要求制作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1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公章。

16.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且内容应完整，如未按要求或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密封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所有密封专用袋（箱）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正面四个角加盖密封骑缝章（供应商公章）。

17.2 密封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分包号（如有的话）；
- （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

17.3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响应文件正本封套内：

- （1）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一览表；
- （2）交纳磋商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4）电子版（U盘和光盘）。

17.4 响应文件未按第 16.1-17.3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磋商地点。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文件的规定签署、密封、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磋商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磋商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19.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磋商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五、磋商及评审

### 20. 磋商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活动，供应商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证明书）或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持有效身份证明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理人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理人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20.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0.5 按照第 19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 21. 磋商小组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和本单位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委派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2 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要求予以回避。

### 22.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审查

22.1 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详见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22.2 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磋商的范围、质量、数量和服务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理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需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 24. 评审及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4.1 磋商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4.2 和 24.3 规定处理。

24.4 磋商小组按公布的磋商文件中“第四章”评审方法、标准和程序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最低响应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 25. 磋商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5.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签约和质疑投诉

###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方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 27. 质疑的接收和处理、投诉

27.1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0898-68525258

地址：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

27.2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7.4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6 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7.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7.8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主管部门投诉。

## 28. 成交通知

28.1 评审结束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1 个工作日。

28.2 成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3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4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需采用分包的形式履

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0.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磋商将被拒绝。

### 31. 政策功能

31.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1.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3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4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绿色产品的，均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4%）；超过一半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3%）；个别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5 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31.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5%的价格扣除。

31.5.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5%的加分。

31.6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31.6.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

31.6.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货物和服务项目评审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1.6.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七、其他

### 32. 其他规定

32. 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2. 2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2. 3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时间。

32. 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代理机构查询并现场打印，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一并留存。

32. 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 6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2. 7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

32. 8 若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个体工商户等非法人投标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者等同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的签名同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法定代表人签名。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项目编号：ZB2023-0425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预算金额：2,160,000.00 元

标包：本项目分为 2 个包；

标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A 包：1,510,000.00 元；B 包：：650,000.00 元

包号	类别	点位数量	单价点位/最高限价
A 包	表层点位	1007 个	1500.00 元
B 包	剖面点位	43 个	15000.00 元
备注	海南省三普办下发昌江黎族苗族自治县耕地园地 591.11 平方千米，林草地 743.51 平方千米，各包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报价要求：**

各包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以最后磋商报价（单价）以单价最低的作为价格基准分。结算价为最终成交单价 X 样点数量（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各包以最后磋商报价单价乘以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

## A 包

### 一、项目背景

土壤普查是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查清土壤资源数量和质量等的重要方法，普查结果可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也可为经济社会生态建设重大政策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的通知》（琼府〔2022〕16号）、《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参考《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采购需求。

### 二、项目概况

A包名称：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表层）

A包预算：1,510,000.00元

A包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4个月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合格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1）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协议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在2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服务费用总额的30%；（2）成交供应商按协议约定完成采样工作、交付成果文件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费用总额的40%；（3）成果文件完成最终验收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服务费用总额的30%。（最终付款条件以合同约定为准）。

### 三、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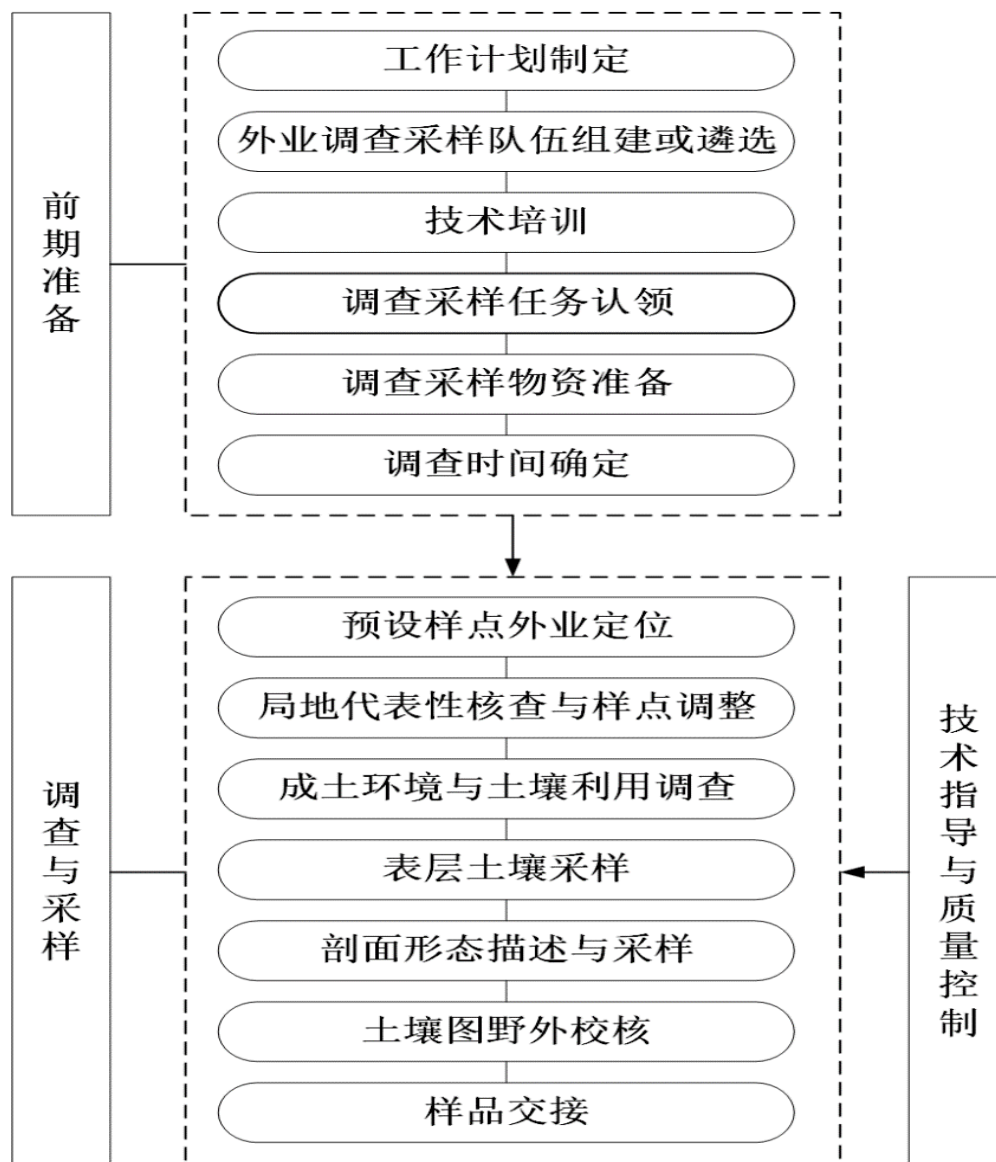
#### （一）普查范围及对象

土壤普查范围为我县全域，包括石碌镇、乌烈镇、十月田镇、叉河镇、海尾镇、七叉镇、昌化镇、王下乡等8个乡镇及红林农场。

土壤普查对象为我县境内的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以及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其中，林地、草地重点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土地，未利用地重点调查与可开垦

耕地资源潜力相关的土地，如盐碱地等。海南省三普办下发昌江黎族苗族自治县耕地园地 591.11 平方千米，林草地 743.51 平方千米，表层样点共 1007 个，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 (二) 技术路线



### (三) 普查内容及成果

1. 前期准备: 县三普办遴选外业调查采样机构和农技队伍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要求，参加省级培训，做好野外调查物资筹备、制定工作计划。

2. 调查时间: 依据省三普办规定时间进度进行野外调查。考虑到不同土壤类型和土地利用方式等因素对土壤样品采集及理化数据的影响，结合地区土壤的实际差异性，因地制宜地协调调查工作，避免因施肥、灌水等以及其他耕作措施的影响；农田土壤调查采样尽量在播种施肥前或在作物收获后进行；果园土壤调查采样在果品采摘后至施肥前

进行；森林土壤和滨海盐土调查采样避免在雨季进行。

3. 样点外业定位：根据省级下发的土壤普查调查点位图，通过手持端 APP、导航临近预设样点点位，在预设样点电子围栏内，进行局地土壤类型代表性（或典型性）核查，选取具有代表性（或典型性）土壤类型点位开展调查采样工作，必要时根据全国三普技术规程规定进行样点点位调整。

#### 4. 成土环境与土壤利用调查

（1）样点基本信息：记录调查样点的行政区划、地理坐标、海拔高度、采样日期、天气情况、调查人及其所属单位等，均为必填项。除天气状况、调查人、调查机构需现场填报外，其他项均已统一赋值，野外进行核定。同时，还要记侵蚀、基岩出露、地表砾石、地表盐斑、地表裂隙、土壤沙化等地表特征。

（2）成土环境：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母岩母质等情况。

（3）土壤利用：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土地利用、耕地园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肥料使用、土壤培肥改良等情况。

（4）景观照片采集：景观照片应着重体现样点地形地貌、植被景观、土地利用类型、地表特征、农田设施等特征，要融合远景、近景。

#### 5. 样点信息填报

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进行样点立地条件、利用调查与信息填报工作。立地条件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水文、地质、成土母质和土壤侵蚀等情况。土壤利用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土地利用、耕地园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肥料使用、土壤培肥改良、秸秆还田等情况。

6. 表层土壤调查与采样：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样点定位、样点信息填报、表层土壤混合样品采样、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采样、容重样品采样、电导率速测、样品封装和填写调查记录。表层容重样品需选取临近的、未被耕翻或压实的三个采样点，并使用“环刀法”在合适的部位采集，每份容重样品单独使用自封袋盛装。表层采样主要涉及原状表层样品、表层容重样品。采样后及时将采集的表层土壤样品分批交接至样品流转中心或样品制备实验室，填写土壤样品交接表。

7. 样品暂存与流转。根据《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试行）》要求，打印并粘贴标签，采样后样品交接前，应妥善暂存土壤样品。对于表层土壤混合样品，应使土壤处于通风状态，避免布袋发霉。及时将采集的表层土壤样品分批交接至样品流转中心



或样品制备实验室，填写土壤样品交接表。

8. 数据提交与审核。（1）数据提交：土壤普查实行全过程、全数据填报，按照全国土壤普查各专项规范要求，外业调查、样品制备与流转等过程的数据、单位、人员等信息，及时填报至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平台。（2）数据审核：县三普办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依托国家开发的普查工作平台对本区域土壤普查数据进行审核。主要包含点位信息、立地调查、现场采样等外业调查采样队提交的调查采样数据。审核无误的普查数据，通过普查工作平台及时上报省三普办；同时加强与省三普办沟通，接受省三普办的质询，对于存疑数据及时整改、重报。

9. 试点普查内容及成果。以完善土壤分类系统与校核补充土壤类型为基础，以土壤理化性状普查为重点，更新和完善全省土壤基础数据，构建土壤数据库和样品库，开展数据整理审核、分析和成果汇总。查清不同环境条件、不同利用类型土壤质量及其退化与障碍状况，摸清特色农产品产地土壤特征、耕地后备资源土壤质量、典型区域土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等，全面查清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质量家底。

（1）土壤性状普查。通过土壤样品采集和测试，普查土壤、颜色、质地、有机质、酸碱度、养分情况、容重、孔隙度、重金属等土壤物理、化学指标，以及满足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微量元素。

（2）土壤类型普查。通过实地踏勘、剖面挖掘、层次划分和观察等方式，对照土壤“二普”形成的土壤分类成果是否一致，最终依据三种底图和每种土壤类型的面积分布比例，修订图斑内各个土壤类型的名称。

（3）土壤立地条件普查。重点普查土壤野外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水文地质等情况。

（4）土壤利用情况普查。结合样点采样，重点普查基础设施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灌排设施情况、植物生长及作物产量水平等基础信息，肥料、农药、农膜等投入品使用情况，农业经营者开展土壤培肥改良、农作物秸秆还田等做法和经验。

（5）土壤数据库构建。构建标准化、规范化的省、县两级土壤空间和属性数据库，并对数据成果进行汇总管理。空间数据库包括土壤类型图、土壤质量图、土壤利用适宜性评价图、地形地貌图、道路和水系图等。属性数据库包括土壤性状、土壤障碍及退化、土壤利用等指标。

（6）土壤质量状况分析。利用普查取得的土壤理化和生物性状、剖面性状和利用情况

等基础数据，开展 40 年来试点县土壤质量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提出防止土壤退化的措施建议。重点开展耕地地力退化、盐碱化和酸化等专题评价，提出治理修复对策。

（7）普查成果汇交。组织开展土壤普查成果汇总，包括实物成果（样品、标本等）、图件成果、数据成果、文字成果和数据库成果。开展土壤质量状况、土壤改良与利用、农林牧业生产布局优化等数据成果分析汇总和上交。

#### 四、工作时间安排

2023 年 5 月前，完成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建；编制工作方案、实施方案和经费预算方案；搜集和整理普查基础数据资料；开展外业调查采样队伍组建工作；

6 月-8 月，接收省级下发的作业底图和样点布设图；采取政府公开采购或招标技术服务方式确定外业调查采样单位。采样单位应满足国家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制定外业调查采样计划，开展外业调查样点校核工作；组织外业调查、采样和二普土壤图更新等工作，完成样品打包转运；

9 月-12 月，成果汇总、总结、验收。

#### 五、质量控制

##### 1. 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外业调查采样队伍应严格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规范》开展野外调查和采样工作。调查采样队专家对各个调查队上传的采样信息进行 100 %检查，经检查审核合格后，由调查采样队通过采样终端设备统一上传到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平台，土壤样品统一提交省级样品制备实验室。调查与采样需要进行全程质量控制，主要包括组建有土壤学背景质量检查员的调查队伍、外业调查人员培训与专家在线指导、预设样点定位与信息描述、采样照片拍摄、采样过程监督、样品交接、数据提交等方面。

##### 2. 外部质量监督检查

省质控实验室负责对各个市县外业调查采样的监督检查工作，资料检查不低于本区域采样任务的 5%、现场检查不少于 5%。

#### 六、工作保障

##### 1. 组织保障

我县成立土壤三普领导小组，建立工作领导机制，制定工作方案，负责推进本县土壤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小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技术指导、信息共享、质量控制、经费物资保障等工作。

## 2. 技术保障

县土壤三普办根据我县实施方案，统筹整合利用好科研、教学以及社会第三方机构技术力量，采取培训、宣传、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组建专业的技术工作组和专业的外业调查队伍。

## 3. 宣传引导

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和自媒体渠道，大力宣传土壤普查对于提升耕地保护与质量、促进农业绿色发展的重大意义。提高公众在耕地保护、农产品安全和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责任意识。

## 4. 经费保障

根据土壤普查任务和计划安排，将经费纳入相应年度预算予以保障，按规定统筹现有资金渠道予以支持，并按时拨付，确保足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 5. 安全保障

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信息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措施，保障外业调查采样等各工作环节的生产安全。

6. 服务保障：须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并按时向采购人汇报工作进度；做好数据归集保障数据完整性，确保所有样品、数据建立样品库、数据库保存完整、安全，形成土壤普查成果，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提升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信息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措施，保障内业测试等各工作环节的生产安全。

## 七、技术要求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表层采样，承接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组建 5 人（含）以上调查队的能力，其中技术领队 1 名，质量检查员 1 名，采样人员 2 名，司机 1 名，（技术领队和质量检查员必须分开单设，其他岗位可以兼职。技术领队与质量检查员需通过全国或省土壤三普办组织的培训考核，负责技术把关、样点现场确认及立地条件调查等工作）；

2. 具备组织培训和处理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全程调查质量控制监管相关的技术能力，包括制定外业调查采样计划，开展外业调查样点校核工作；组织外业调查、采样和二普土壤图更新等工作，完成样品打包转运等；

3. 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按照国家保密要求设立保密室、并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

4. 具备《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和《海南省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手册》等相关技术要求。

5. 具备编写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相关实施方案、技术规范等能力；

6. 具备开展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流转、检测和成果汇交汇总成果汇总形成文字成果、图件成果的能力；

7. 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按照国家保密要求设立保密室、并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

#### **八、资质产权归属：**

在合同签署生效前，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各自取得的知识产权及相应权益仍归各自所有，不因本项目而改变。合同的签订不构成一方向另一方转让任何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任何一方不得侵犯他方知识产权。

本项目产出的成果及相关文件资料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九、验收和方法：**

1. 采购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 B包

### 一、项目背景

土壤普查是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查清土壤资源数量和质量等的重要方法，普查结果可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也可为经济社会生态建设重大政策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的通知》（琼府〔2022〕16号）、《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参考《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采购需求。

### 二、项目概况

B包名称：昌江黎族自治县第三次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服务（剖面）

B包预算：650,000.00元

B包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4个月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合格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1）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协议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在2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服务费用总额的30%；（2）成交供应商按协议约定完成采样工作、交付成果文件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费用总额的40%；（3）成果文件完成最终验收后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以及请款通知等付款申请文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服务费用总额的30%。（最终付款条件以合同约定为准）。

### 三、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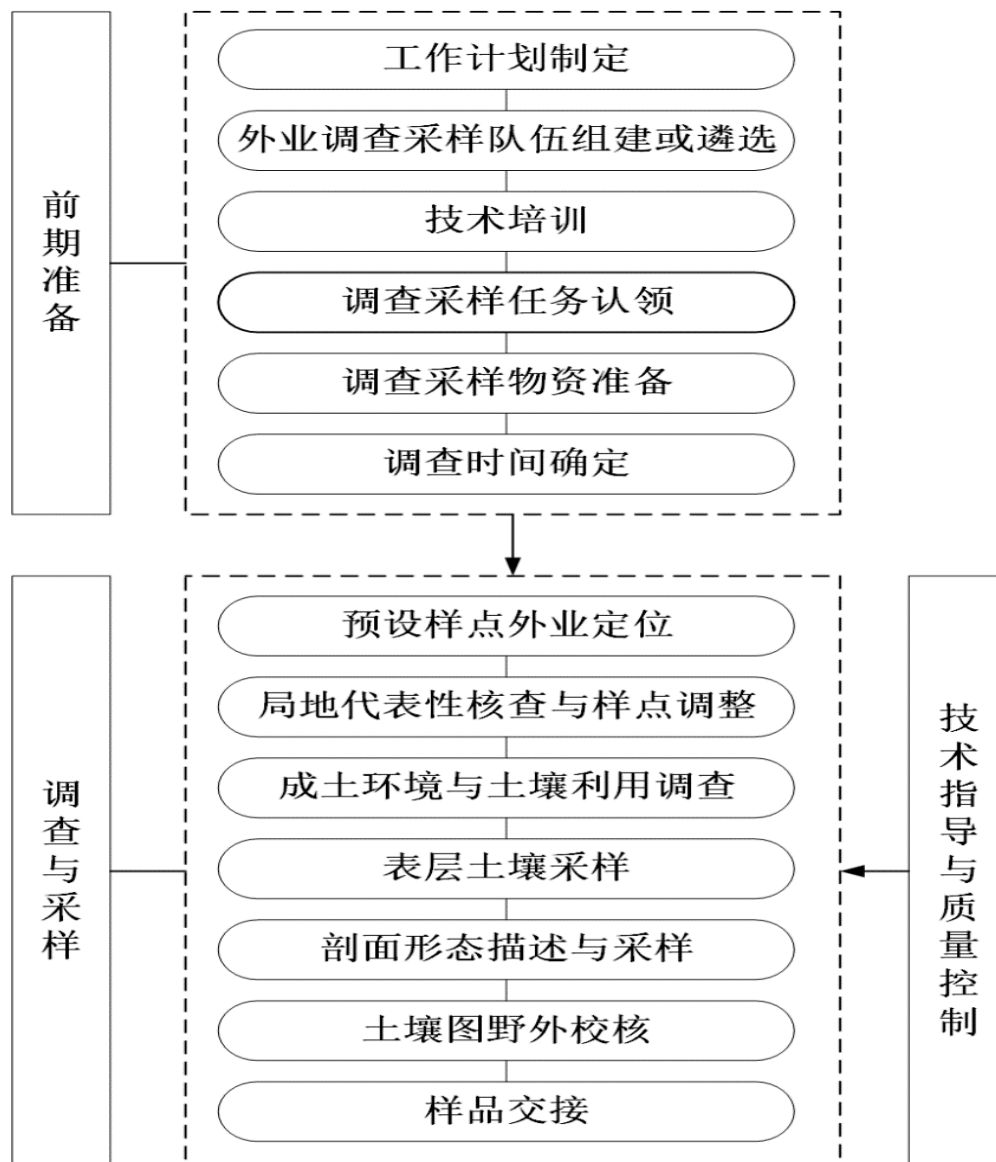
#### （一）普查范围及对象

土壤普查范围为我县全域，包括石碌镇、乌烈镇、十月田镇、叉河镇、海尾镇、七叉镇、昌化镇、王下乡等8个乡镇及红林农场。

土壤普查对象为我县境内的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以及部分未利用地的土

壤。其中，林地、草地重点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土地，未利用地重点调查与可开垦耕地资源潜力相关的土地，如盐碱地等。海南省三普办下发昌江黎族苗族自治县耕地园地591.11 平方千米，林草地 743.51 平方千米，剖面样点共 43 个，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 (二) 技术路线



### (三) 普查内容及成果

1. 前期准备: 县三普办遴选外业调查采样机构和农技队伍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要求，参加省级培训，做好野外调查物资筹备、制定工作计划。

2. 调查时间: 依据省三普办规定时间进度进行野外调查。考虑到不同土壤类型和土地利用方式等因素对土壤样品采集及理化数据的影响，结合地区土壤的实际差异性，因地制宜地协调调查工作，避免因施肥、灌水等以及其他耕作措施的影响；农田土壤调查

采样尽量在播种施肥前或在作物收获后进行；果园土壤调查采样在果品采摘后至施肥前进行；森林土壤和滨海盐土调查采样避免在雨季进行。

3. 样点外业定位：根据省级下发的土壤普查调查点位图，通过手持端 APP、导航临近预设样点点位，在预设样点电子围栏内，进行局地土壤类型代表性（或典型性）核查，选取具有代表性（或典型性）土壤类型点位开展调查采样工作，必要时根据全国三普技术规程规定进行样点点位调整。

#### 4. 成土环境与土壤利用调查

（1）样点基本信息：记录调查样点的行政区划、地理坐标、海拔高度、采样日期、天气情况、调查人及其所属单位等，均为必填项。除天气状况、调查人、调查机构需现场填报外，其他项均已统一赋值，野外进行核定。同时，还要记侵蚀、基岩出露、地表砾石、地表盐斑、地表裂隙、土壤沙化等地表特征。

（2）成土环境：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母岩母质等情况。

（3）土壤利用：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土地利用、耕地园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肥料使用、土壤培肥改良等情况。

（4）景观照片采集：景观照片应着重体现样点地形地貌、植被景观、土地利用类型、地表特征、农田设施等特征，要融合远景、近景。

#### 5. 样点信息填报

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进行样点立地条件、利用调查与信息填报工作。立地条件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水文、地质、成土母质和土壤侵蚀等情况。土壤利用重点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土地利用、耕地园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肥料使用、土壤培肥改良、秸秆还田等情况。

6. 表层土壤调查与采样：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样点定位、样点信息填报、表层土壤混合样品采样、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采样、容重样品采样、电导率速测、样品封装和填写调查记录。表层容重样品需选取临近的、未被耕翻或压实的三个采样点，并使用“环刀法”在合适的部位采集，每份容重样品单独使用自封袋盛装。表层采样主要涉及原状表层样品、表层容重样品。采样后及时将采集的表层土壤样品分批交接至样品流转中心或样品制备实验室，填写土壤样品交接表。

7. 样品暂存与流转。根据《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试行）》要求，打印并粘贴标签，采样后样品交接前，应妥善暂存土壤样品。对于表层土壤混合样品，应使土

壤处于通风状态，避免布袋发霉。及时将采集的表层土壤样品分批交接至样品流转中心或样品制备实验室，填写土壤样品交接表。

8. 数据提交与审核。（1）数据提交：土壤普查实行全过程、全数据填报，按照全国土壤普查各专项规范要求，外业调查、样品制备与流转等过程的数据、单位、人员等信息，及时填报至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平台。（2）数据审核：县三普办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依托国家开发的普查工作平台对本区域土壤普查数据进行审核。主要包含点位信息、立地调查、现场采样等外业调查采样队提交的调查采样数据。审核无误的普查数据，通过普查工作平台及时上报省三普办；同时加强与省三普办沟通，接受省三普办的质询，对于存疑数据及时整改、重报。

9. 试点普查内容及成果。以完善土壤分类系统与校核补充土壤类型为基础，以土壤理化性状普查为重点，更新和完善全省土壤基础数据，构建土壤数据库和样品库，开展数据整理审核、分析和成果汇总。查清不同环境条件、不同利用类型土壤质量及其退化与障碍状况，摸清特色农产品产地土壤特征、耕地后备资源土壤质量、典型区域土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等，全面查清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质量家底。

（1）土壤性状普查。通过土壤样品采集和测试，普查土壤、颜色、质地、有机质、酸碱度、养分情况、容重、孔隙度、重金属等土壤物理、化学指标，以及满足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微量元素。

（2）土壤类型普查。通过实地踏勘、剖面挖掘、层次划分和观察等方式，对照土壤“二普”形成的土壤分类成果是否一致，最终依据三种底图和每种土壤类型的面积分布比例，修订图斑内各个土壤类型的名称。

（3）土壤立地条件普查。重点普查土壤野外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水文地质等情况。

（4）土壤利用情况普查。结合样点采样，重点普查基础设施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灌排设施情况、植物生长及作物产量水平等基础信息，肥料、农药、农膜等投入品使用情况，农业经营者开展土壤培肥改良、农作物秸秆还田等做法和经验。

（5）土壤数据库构建。构建标准化、规范化的省、县两级土壤空间和属性数据库，并对数据成果进行汇总管理。空间数据库包括土壤类型图、土壤质量图、土壤利用适宜性评价

图、地形地貌图、道路和水系图等。属性数据库包括土壤性状、土壤障碍及退化、土



壤利用等指标。

(6) 土壤质量状况分析。利用普查取得的土壤理化和生物性状、剖面性状和利用情况等基础数据，开展 40 年来试点县土壤质量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提出防止土壤退化的措施建议。重点开展耕地地力退化、盐碱化和酸化等专题评价，提出治理修复对策。

(7) 普查成果汇交。组织开展土壤普查成果汇总，包括实物成果（样品、标本等）、图件成果、数据成果、文字成果和数据库成果。开展土壤质量状况、土壤改良与利用、农林牧业生产布局优化等数据成果分析汇总和上交。

#### 四、工作时间安排

2023 年 5 月前，完成昌江黎族苗族自治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建；编制工作方案、实施方案和经费预算方案；搜集和整理普查基础数据资料；开展外业调查采样队伍组建工作；

6 月-8 月，接收省级下发的工作底图和样点布设图；采取政府公开采购或招标技术服务方式确定外业调查采样单位。采样单位应满足国家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制定外业调查采样计划，开展外业调查样点校核工作；组织外业调查、采样和二普土壤图更新等工作，完成样品打包转运；

9 月-12 月，成果汇总、总结、验收。

#### 五、质量控制

##### 1. 内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外业调查采样队伍应严格按照《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规范》开展野外调查和采样工作。调查采样队专家对各个调查队上传的采样信息进行 100 %检查，经检查审核合格后，由调查采样队通过采样终端设备统一上传到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平台，土壤样品统一提交省级样品制备实验室。调查与采样需要进行全程质量控制，主要包括 组建有土壤学背景质量检查员的调查队伍、外业调查人员培训与专家在线指导、预设样点定位与信息描述、采样照片拍摄、采样过程监督、样品交接、数据提交等方面。

##### 2. 外部质量监督检查

省质控实验室负责对各个市县外业调查采样的监督检查工作，资料检查不低于本区域采样任务的 5%、现场检查不少于 5%。

#### 六、工作保障

##### 1. 组织保障

我县成立土壤三普领导小组，建立工作领导机制，制定工作方案，负责推进本县土

壤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小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技术指导、信息共享、质量控制、经费物资保障等工作。

## 2. 技术保障

县土壤三普办根据我县实施方案，统筹整合利用好科研、教学以及社会第三方机构技术力量，采取培训、宣传、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组建专业的技术工作组和专业的外业调查队伍。

## 3. 宣传引导

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和自媒体渠道，大力宣传土壤普查对于提升耕地保护与质量、促进农业绿色发展的重大意义。提高公众在耕地保护、农产品安全和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责任意识。

## 4. 经费保障

根据土壤普查任务和计划安排，将经费纳入相应年度预算予以保障，按规定统筹现有资金渠道予以支持，并按时拨付，确保足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 5. 安全保障

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信息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措施，保障外业调查采样等各工作环节的生产安全。

6. 服务保障：须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并按时向采购人汇报工作进度；做好数据归集保障数据完整性，确保所有样品、数据建立样品库、数据库保存完整、安全，形成土壤普查成果，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提升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信息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安全生产措施，保障内业测试等各工作环节的生产安全。

## 七、技术要求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剖面采样，承接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组建 6 人（含）以上调查队的能力，其中技术领队 1 名，质量检查员 1 名，采样人员 3 名，司机 1 名；（技术领队和质量检查员必须分开单设，其他岗位可以兼职。技术领队与质量检查员需通过全国或省土壤三普办组织的培训考核，负责技术把关、样点现场确认及立地条件调查等工作。）剖面样点土壤调查队伍须具备土壤调查、分类、制图工作经验；

2. 具备组织培训和处理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全程调查质量控制监管相关的技术能力，包括制定外业调查采样计划，开展外业调查样点校核工作；组织外业调查、采样和二普土壤图更新等工作，完成样品打包转运等；

3. 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按照国家保密要求设立保密室、并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

4. 具备《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和《海南省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手册》等相关技术要求。

5. 具备编写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相关实施方案、技术规范等能力；

6. 具备开展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流转、检测和成果汇交汇总成果汇总形成文字成果、图件成果的能力；

7. 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信息安全制度、按照国家保密要求设立保密室、并签订有关签订数据使用保密协议。

#### **八、资质产权归属：**

在合同签署生效前，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各自取得的知识产权及相应权益仍归各自所有，不因本项目而改变。合同的签订不构成一方向另一方转让任何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任何一方不得侵犯他方知识产权。

本项目产出的成果及相关文件资料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九、验收和方法：**

1. 采购人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 第四章 评审方法、标准及程序

### 一、评审方法

1、评审方法需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磋商小组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磋商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

### 二、资格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根据“资格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最后报价阶段，否则将被淘汰。

2、无效磋商的认定

响应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磋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必须不少于3家，否则磋商失败。

### 三、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磋商小组邀请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后，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2. 技术、商务评分：磋商小组就供应商对技术、商务响应表中各项要求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打分（技术商务评分各单项因素及其所占权值详见附表）；

3. 价格评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附表：技术、商务及价格权值分配

A/B包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值	90	10

4、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接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会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磋商小组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结果，磋商小组评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文件的技术、商务评分，技术、商务评分与价格评分相加即得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二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评审过程中遇到有争议的情况，由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 A/B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ZB2023-0425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综合技术实力	供应商应具备无人机航拍设备，并有中国民用航空局飞行标准司颁发的无人机飞行人员执照，同时满足的得3分，其他不得分。注：提供设备发票及相关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
2	项目业绩	根据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案例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10分。 证明材料：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任务书（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0
3	专业及技术人员保障	1.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土壤学或生态学或农学或环境类相关专业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得4分。 2. 拟派本项目的质量负责人：具有土壤学或生态学或农学或环境类相关专业背景的高级工程师，得3分。 注：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以上人员均需提供人员名单及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与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7
4		1. 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并能按时完成，投标人需具备实施本项目的专业技术能力和设备，承诺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20人及以上（不含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拟投入团队人员名单，格式自拟，提供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具有土壤类/环境类/生态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5人（含）以上的，得3分；3~4人得2分；1~2人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 项目团队参加省级或以上土壤三普培训并通过考核，通过考核人数3人（含）以上的，得3分；2人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10

		注：以上人员均需提供人员名单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专业技术职称或培训考核通过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实施方案	<p>针对本项目需求，定制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流程、总体工作部署、普查任务划分、团队人员和分工、分项执行进度安排、进度保障措施等；</p> <p>1、方案完整无漏项，完全满足用户需求，能够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措施方案得力，关键点控制等有具体实施步骤、保障措施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得 10 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有明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提供了整体大纲性方案，各项保障措施对项目实施针对性一般的得 7 分；</p> <p>3、提供了相关方案，但服务方案内容不具体仅提供了大纲的得 4 分；</p> <p>4、提供了相关方案，方案缺漏严重，方案无实际意义内容泛泛没有针对性的得 2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10
6	项目实施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p>根据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的重难点及应对措</p> <p>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内容的重点、难点分析，提出实施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的应对措施）进行评审：</p> <p>1、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全面深刻，对重点难点分析科学合理，并给出详细和有针对性的处理措施的得 10 分；</p> <p>2、能基本理解本项目需求，对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合理，提供了简要的分析方案，针对性措施针不强的得 7 分；</p> <p>3、能基本理解本项目需求，但对重点难点分析不太理解，提供的针对性措施针对性较差的得 4 分；</p> <p>4、方案内容不完整，方案缺漏严重，整体针对性较差的得，得 2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10



7	流程作业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土壤普查各工序的作业方法、技术指标作业的技术路线和流程进行评审, 细则如下:</p> <p>1、方案完整合理, 措施特点明确, 有明确各工序的流程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 且能够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提供了相应的措施方案等有具体实施步骤, 思路清晰、针对性强得 10 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有明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 能说明对技术指标和流程等关键点和要求有基本了解, 作业方案和技术路线有基本了解, 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7 分;</p> <p>3、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基本完整, 但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4 分;</p> <p>4、方案内容不完整, 有个别漏项且方案科学合理性差, 整体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10
8	外业调查团队安全管理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外业调查团队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打分。包含但不限于外出作业安全管理原则、物资准备、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和保障措施等;</p> <p>1、方案完整无漏项,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 能够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措施方案得力, 安全管理原则、物资准备、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关键点控制等有具体实施步骤, 针对性强, 得 10 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有明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 提供了整体大纲方案, 安全管理原则、物资准备、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各项保障措施对项目实施针对性一般的得 7 分;</p> <p>3、提供了相关方案, 但服务方案内容不具体仅提供了整体大纲的得 4 分;</p> <p>4、提供了相关方案, 方案缺漏严重, 方案无实际意义内容泛泛没有针对性的得 2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10
9	质量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障体系进行评审打分。包括	10

		<p>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控制制度、过程沟通保障、文件和记录控制制度、内部审核制度、样品交接、数据提交等方面等：</p> <p>1、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完整，质量保障体系包含比较完善的管理要求和程序文件，针对性强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 10 分；</p> <p>2、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完整，有基本的质量保障体系，管理要求及程序文件提供了简要大纲方案，针对性一般得 7 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基本完整,但各项内容针对性较差得 4 分；</p> <p>4、提供的方案内容有漏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泛泛无实际意义得 2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10	应急预案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在项目实施阶段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出现样品测试现场工作事故、车辆故障或事故等不可预见因素无法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的问题，是否具备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等：</p> <p>A. 应急服务方案编制内容丰富全面完整、详细，服务流程简便快捷、实施可行性高的得 10 分；</p> <p>B. 应急服务方案编制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各项内容提供大纲流程，方案措施针对性不强、实施可行性一般的得 7 分；</p> <p>C. 应急服务方案编制内容较差、服务流程有欠缺、实施可行性不足的得 4 分；</p> <p>D. 不提供不得分。</p>	10
11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10%） × 100</p>	10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格式仅供参考, 以双方最终协议为准)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 一、标的内容、数量、规格、价款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						
合同价(人民币/元):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

1.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2. 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_\_\_\_\_。

### 三、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 \_\_\_\_\_。

2. 验收标准: \_\_\_\_\_。

###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 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 其他：\_\_\_\_\_。

##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处理：

- (1) 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 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九、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或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行政主管部门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西沙路 15 号星华佳园 D1 栋 2102 室

电话：0898-68525258

经办人\_\_\_\_\_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包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包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根据资格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填写此表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包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内容填写此表



## 1、报价一览表（ ）包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ZB2023-0425

列名称	列内容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小写）	
响应报价（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4 个月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是（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备注：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请各供应商认真估算，按磋商文件进行报价，价格应包含本项目所有场地勘察、设备、服务、工作人员补贴、专家费用、不可预见支出、税费规费等所有服务费用，采购方不再另外单独结算。超过各包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1）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

3、是否小微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如是须按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1.2 分项报价明细（A）包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ZB2023-0425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A包表层点位	1007	个			
2						
...						
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上表中内容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并结合自身情况填写。本表行数可根据实际的分项数量进行调整。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1.2 分项报价明细（B）包

项目名称：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ZB2023-0425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B包剖面点位	43	个			
2						
...						
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上表中内容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并结合自身情况填写。本表行数可根据实际的分项数量进行调整。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2、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包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编号）的（分包号）（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1、我方认可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并同意按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 （1）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文件；
-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2、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如有），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并接受磋商文件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磋商。

3、我方已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承诺在本次磋商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4、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截止日期起计算的\_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6、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包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4、法人授权委托书（ ）包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_\_\_\_\_联系方式：\_\_\_\_\_

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_\_\_\_\_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合法地参加（项目编号）的（分包号）（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采购活动，代理人有权在该活动中办理以下事宜：

- 1、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函和响应文件
- 2、参加磋商会议
- 3、向磋商小组及采购代理机构澄清、解释响应文件中的疑问
- 4、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事项。

授权代理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注：1、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两面）

2、授权代理人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填写。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5、联合投标协议书（ ）包

（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无

## 6、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包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分包号）（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的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采购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成交，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7、响应偏离表（ ）包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所有要求，并将所有要求偏离的情况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磋商小组如发现有严重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需求类别、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条款	原技术规范和其他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和其他要求响应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				

注：1、此表为表样，列数和行数可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调整，其他部分表式不变。

2、如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或要求类别目录级别下有子项，应按其目录级别的最小单元进行逐条对应响应。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磋商小组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描述以及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8、资格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包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要求的材料）

## 9、供应商基本情况（ ）包

### （一）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代码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如有)		网 址 (如有)		
股东名单及持 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单位负责人		电话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开户行所在地					
经营范围					
注	1. 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 若与参加本项目响应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包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签订时间	完成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服务方案（或承诺）（ ）包

（此方案（或承诺）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编制，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 12、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包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月\_\_日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系人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包

承诺函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承诺：</p> <p>一、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p> <p>二、近三年经营活动中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为_次（没有填 0）。</p> <p>三、近三年因产品/服务问题（假冒品、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次（没有填 0）。</p> <p>四、我公司提供本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实现与磋商文件的全部技术要求，并保质保量完工。</p> <p>若采购人在本项目成交公告发布前，查核我公司有与上述承诺不符合、不满足、不响应的情况，我公司将自愿放弃成交资格，并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单位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附件为供应商资格要求中“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承诺函”的格式，所有供应商应按此格式提供，否则视为不符合谈判文件的格式，作无效响应处理。

##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包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 1、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2、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以外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包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说明：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待开标当天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下一轮时才进行磋商和报价)

项目名称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	ZB2023-0425
供应商名称	
A包	表层点位 1007 个
最终报价（单价） （人民币/元）	（单价小写/个）：¥
	合计：（小写）：¥  （大写）：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日期	
磋商小组（签字）	

备注：

- 1、大写数字：零 壹 贰 叁 肆 伍 陆 柒 捌 玖 拾 佰 仟 万
- 2、磋商后最终商务、技术应答包含但不限于：付款、服务期限、设备、方案及服务、其他商务条款等方面的内容；
- 3、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报价大写及小写、公司名称及签名处盖上手印。
- 4、各包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以最后磋商报价（单价）以单价最低的作为价格基准分。结算价为最终成交单价 X 点位数量（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不需要放到标书里)

##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说明：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待开标当天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下一轮时才进行磋商和报价)

项目名称	昌江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
项目编号	ZB2023-0425
供应商名称	
B包	剖面点位 43 个
最终报价（单价） （人民币/元）	（单价小写/个）：¥
	合计：（小写）：¥  （大写）：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日期	
磋商小组（签字）	

备注：

- 1、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 2、磋商后最终商务、技术应答包含但不限于：付款、服务期限、设备、方案及服务、其他商务条款等方面的内容；
- 3、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报价大写及小写、公司名称及签名处盖上手印。
- 4、各包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以最后磋商报价（单价）以单价最低的作为价格基准分。结算价为最终成交单价 X 点位数量（最终采样的样点数量以农业部下发为准）。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不需要放到标书里)